售后服务协议书

甲方:
住所:
电话:
证件类型及编码:
乙方:
住所:
电话:
证件类型及编码:
甲乙双方根据《合同法》及有关规定,本着平等互利、真诚合作、共同发展
的原则,为共同开拓市场,做好牌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,乙方在经销甲
方产品的同时承担售后服务工作。经双方协商,就牌产品在乙方经销区
域内的售后服务达成以下协议:
第一条 甲方的责任与权利
1. 负责为乙方组织维修人员的技术培训(培训期间的路费由乙方承担,食
宿由甲方提供),并为乙方提供产品的维修配件及相关技术资料。
2. 制订并提供《维修收费标准》给乙方。
3. 对乙方的服务质量不定期进行检查。若乙方服务质量无法达到甲方要求
时,甲方可要求乙方更换售后服务人员或拒绝支付维修费用。
4. 对乙方不能维修的产品,甲方应提供技术协助乙方维修。
第二条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
1. 必须设立产品售后服务机构,配备合格维修人员、设备及服务
场地。
2. 明确维修负责人和专职维修人员,同时提供售后服务地址及咨询电话给
甲方,若有变更应提前天通知甲方。

- 3. 乙方必须为经销区域内的_______牌产品提供维修服务,对于经销区域内非乙方销售的_______牌产品不得拒绝提供维修服务。对于特殊情况应及时联络甲方协商处理。
- 4. 接受甲方的指导与监督,按甲方提供的《售后维修月报表》格式及时、 详细地记录维修信息,并在次月 日内传真给甲方。

第三条 维修费用的结算

- 1. 甲方依据乙方季度回款额的___%作为乙方的季度专项维修费用,甲方每月统计一次,逐月累计,每季度结算。季度结算时,如乙方季度实际维修费用超出季度回款额的___%,乙方应该在当季度将超出部分支付给甲方。反之,则移至下季度,年终余额可移至下一年度,不作为货款抵扣。
 - 2. 此费用专用于乙方维修物料的领用及其他维修所需的费用。
- 3. 所有的维修物料均由甲方明确收费标准,乙方领用维修配件时,额度在 其季度回款的___%内,可直接供给,超出部分甲方按维修物料收费标准向乙方 收取相应超额费用。
- 4. 如甲乙双方的经营合同终止时,乙方的售后服务义务(期限为产品销售 之日起一年内)仍然存续的。乙方可以将售后服务的义务转给甲方,同时双方应 结清相应的维修费用。

第四条 维修配件的申领及退换

- 1. 为避免配件供应不及时,确保维修的及时性,乙方应计划领用配件,常用配件应建立库存。
- 2. 乙方每月可填写《维修配件备料单》向甲方申领配件,甲方依此单向乙方随货发配件,对于加急配件(如 EMS,火车快件、空运)所产生的运输差价由乙方承担。
- 3. 乙方每月所领用的配件按甲方制定的《维修收费标准》收费,甲方每月统计后与乙方核对。

第五条 退货的规定和程序

- 1. 甲方为乙方提供一年的保修服务(时间从产品销售给顾客之日起计算),不提供退货服务,乙方对消费者附加的承诺由乙方自行兑现。
 - 2. 乙方在收到货物后的 日内,应及时对产品进行验收,发现非运输过

程中造成的损坏(不包括包装破损,产品淋湿等)或存在质量问题的,属开箱不良。开箱不良的产品乙方应先进行维修(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),维修不了的,经甲方确认,可以申请退货,运费由甲方承担。

- 3. 乙方将甲方的产品销售给顾客后的_____日内(销售日期以产品回执单和销售发票为准),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,属品质不良。品质不良的产品,乙方应先进行维修(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),维修不了的,经甲方确认,也可以申请退货,运费由甲方承担。
- 4. 除上述开箱不良或品质不良的情况外,在保修期内的所有退货或返修货的返回运费、产品翻新配件费均由乙方承担,并从乙方专项维修费用中扣除。产品修理完毕后返回乙方的运费由甲方承担。
- 5. 乙方在保修期外的所有退货或返修货的往返运费、产品翻新配件费均由 乙方承担,并从乙方专项维修费用中扣除。
- 6. 乙方遇特殊情况需返修或退货时,乙方应先向甲方书面申请并附上详细清单,经甲方准许后方可。对于未经甲方准许的退货(含返修),甲方可拒收,此退货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- 7. 乙方所有返回给甲方的货物,应包装完整,并保持货物的整洁;对于凌 乱不堪、配件残缺不全的货物甲方可拒收。乙方未提供退货清单或退货清单不详 时,退货数量按甲方实收数为准。

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

自	年	月	日至	年	月	日止,有效期满另
行签订。						

第七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

在合同有效期内如有争议时,双方协商解决,可增补协议;经协商不成,可提请 市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,双方各执壹份,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协议从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单位(章):	乙方单位(章):
代表人:	代表人:

[在此处键入]

日期:	日期:						